

证券代码：833070

证券简称：三耐环保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股东应只选择一种方式参会。当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情况，将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6 日 15:00—2024 年 11 月 2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070	三耐环保	2024年11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截至目前，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核工作尚未结束。鉴于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将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障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延长 12 个月（即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上市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上市之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

除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之决议有效期延长外，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二) 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的有效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障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顺利推进，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顺延 12 个月（即至 2025 年 12 月 13 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次授权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除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有效期延长外，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7日8:30-9:50

（三）登记地点：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姜玉玲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洋溪街道新安江路929号 联系电话：0571-64736929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